

杭州道街道党工委关于三届区委第十四轮巡察集中整改情况的通报

按照区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1年3月8日至4月23日，区委巡察三组对杭州道街道工委进行了巡察整改“回头看”，并于5月19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集中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履行主体责任情况

（一）统一思想认识，加强组织保障。成立了由街工委书记任组长，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为副组长，处级领导干部为成员的杭州道街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综合办，负责整改工作的日常组织协调、指导督促等工作，29个社区成立了整改工作推动小组，负责推动落实社区党组织、居委会的整改任务，着力构建“横向到底、纵向到底”的责任体系，做到任务到人、责任到岗、要求到位，形成了齐抓共管的整改工作格局。将巡察反馈意见和工委书记代表街道党工委在巡察反馈会议上的表态发言材料，以文件形式下发给29个社区党组织，先后组织召开了5次党工委会议、专题会议学习巡视工作条例，研究通过巡察整改工作方案、整改报告，对巡察整改工作进行专题研究、部署和推动，切实增强抓好巡察整改工作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2021年8月27日，杭州道街道党工委召开了杭州道街道领导

班子三届区委第十四轮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街道工委坚决贯彻市、区委有关要求，紧紧围绕会议主题，深学细悟打牢思想基础，开门纳谏广泛征求意见，谈心谈话加强相互沟通，深入剖析对照检查，扎实做好会前准备。每位班子成员结合实际，查摆问题、剖析原因，开展了积极健康的批评和自我批评，经受了一次严格的党性锻炼，增强了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发现和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

（二）明确整改任务，层层压实责任。制定下发了《中共滨海新区杭州道街道工委关于落实区委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对照巡察反馈问题，主动“对号入座”，一个个“过筛子”、一个个“揭盖子”，深刻查摆、举一反三，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研究制定整改任务清单，进一步明确了整改措施、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层层传导压力，层层落实责任。街工委通过召开专题会议、听取汇报、下发提示函等形式全面了解整改进度和整改情况，及时协调和解决整改中存在的问题，纪检监察工委通过查阅资料等方式强化监督检查，确保巡察反馈问题按期全面整改到位。

（三）注重标本兼治，建立长效机制。把推动整改任务落实和强化建章立制紧密结合起来，在抓好整改的同时，紧盯问题易发、多发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排查监管漏洞和制度缺失，深入分析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做到举一反三、标本兼治，力求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堵塞一个漏洞，形成一套机制。截至目前，

完善了《杭州道街道考勤管理制度》《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杭州道街道领导干部离岗、离津请示报备工作的规定》等工作制度，进一步巩固和扩大了整改成果，形成了一套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权利运行机制和工作推进机制。

二、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本轮巡察整改“回头看”共反馈存在的突出问题8个，典型事例10个，目前已整改完成10个（典型事例），整改完成率100%。

（一）关于“巡察反馈整改落实方面存在的问题”

1.针对“落实巡察整改较真碰硬精神不足，整改就事论事，缺乏举一反三”问题，一是落实理论中心组长效学习机制，通过个人自学、集中领学、专题讲座、交流研讨等形式强化领导干部理论武装，切实提高了领导班子成员理论水平和思想觉悟；二是制定《杭州道街道领导班子三届区委第十四轮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方案》，并于8月27日召开了三届十四轮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通过查摆问题、剖析原因、进一步明确整改方向和措施，推动巡察整改任务见底见效；三是进一步强化对低保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组织各社区对在册所有低保档案再次进行检查，同时做到举一反三，全面深入查找低保工作存在的问题，做好、做细、做实社会救助工作；四是加强低保定期报告制度，通过个别谈心、入户走访、邻里调查、实地调查等方式，真实了解低保家庭的困难情况，不再机械依靠家庭经济核查报告；五是加强长

期公示制度，定期与不定期对在册低保户进行家访、抽查，掌握真实的家庭经济状况，摆脱对大数据的过度依赖；六是建立一门受理、协同办理机制，进一步完善社会救助“救急难”运行机制，确保困难群体及时有效得到帮扶；七是街工委对社会救助人员审核、动态调整、资金使用等进行严格监管，切实做到识别精准、帮扶精准、管理精准。

2.针对“落实巡察整改标本兼治效果不彰，长久立的制度滞后”问题，制定《执法大队违法建设巡查工作制度》、《执法大队拆违包片工作制度》，实行网格化全覆盖，包片管理，责任到人，同时强化对违法建设的日常巡查管控，对发现的违法建设全部进行立案查处，逐步减少存量，坚决遏制新增。

3.针对“落实巡察整改标本兼治效果不彰，执行力不坚决”问题，一是与当事人了解情况、认真核算、退款并对相关人员进行了组织处理；二是修订完善《杭州道街道考勤管理制度》、《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杭州道街道领导干部离岗、离津请示报备工作的规定》《杭州道街因私出国（境）管理办法》等制度，加强和规范出入境管理，同时强化对考勤管理、工作纪律等制度落实的监督检查，进一步严明工作纪律和工作作风。

4.针对“落实巡察整改标本兼治效果不彰，从根上整改用力不足”问题，成立杭州道街违法建设专项治理领导小组，制定《杭州道街综合执法大队关于区委三届十四轮巡察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方案》，建立“一户一档”，坚持“一户一策”，积极推动重

点小区违建拆除，对已经分类处置违建全部进行立案查处，同时根据新区拆违工作要求，积极推动存量违建依法依规治理。

（二）关于“侵害群众身边利益和“四风”问题禁而未绝”问题

5.针对“违规违纪问题仍有发生”问题，一是及时与当事人了解情况并退回超出报销标准的差额款项；二是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差旅费管理，向机关各科室转发《天津市滨海新区党政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使机关全体干部进一步掌握差旅费报销管理规定；三是修订《杭州道街财务报销制度》，费用报销单，严格规范报销程序，提高财务管理工作效率和质量标准。

6.针对“为民服务作风不实”问题，一是进一步深化责任意识，强化警示教育作用，对涉及社区工作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并予以通报；二是街道纪检监察工委强化监督问责，通过约谈提醒进一步推动巡察整改落地见效；三是建立定期核查制度，采取信函索证、入户调查、邻里走访、居民评议、公示等方式对困难群众开展核查，及时掌握社区居民动态调整的基本情况；四是进一步关注重点人员变化情况，通过动态管理、定期报告、复核审查、监督举报等手段确保应保尽保、应退尽退。

（三）关于“基层党组织作用发挥不充分”问题

7.针对“党建与业务工作结合不紧”问题，完成综合执法大队党总支、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执法大队队长、教导员任党总支书记、副书记，执法大队2名副队长任综合执法大队第一、二

党支部书记，解决了综合执法大队组织设置上“两张皮”问题，有力推动了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相互促进。

8.针对“部分基层党建工作不扎实”问题，一是街道纪检部门对反馈问题进行核实调查，约谈了相关社区党组织书记；二是社区党组织采取动员宣传、送学上门等方式，增强党员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高学习效果；三是街道工委进一步强化对基层党建工作的监督和指导，开展了基层党建工作巡查，组织6次基层党组织书记培训，进一步提高党组织书记抓党建的能力和基层党建工作规范化水平。

本轮巡察整改“回头看”共反馈需持续整改典型事例1个，目前已整改完成1个，整改完成率100%。

1.针对“辖区内仍然有体制内人员没有拆除”问题，对涉及小区体制内人员违法建设全部进行立案查处，同时宣传动员体制内人员带头引领全部违建拆除，并发函、邮寄信件至相对人单位党组织，督促相对人尽快拆除违建。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和进一步巩固深化整改成果的措施与计划安排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经过3个月的集中整改，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定的差距：

一是压力传导还不到位。还存在上下合力推进整改落实不足的问题，街道党工委对巡察整改重视程度较高，抓得较紧，但是

基层社区党组织仍存在“温差”，个别巡察整改的问题尚未彻底去除病根。

二是全面整改上还存在局限性。在街道层面因涉及稳定、安全或其他历史遗留因素，对需持续整改的相关问题推动力不足，同时治标和治本一起抓、预防和整治一起抓做得还不深入，巡察成果持续用力还有差距，以整改的成效推动工作提质增效效果还不突出。

（二）进一步巩固深化整改成果的措施与计划安排

下一步，杭州道街道工委将继续严格对照巡察反馈意见，紧紧抓住整改重点，在前期整改基础上，坚持认识再深化，标准再提高，压力再传导，行动再加强，加快从集中整改阶段转向持续整改阶段，确保整改问题见底、长效机制建立、党的建设全面加强，以巡察整改的新成效推动街道各项工作上水平、上台阶。

一是压实街道工委整改主体责任、党工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成员“分管责任”，坚持以上率下，带头整改，指导社区党组织对照反馈问题认真落实整改任务，形成压力层层传递、责任层层落实、任务层层分解、工作层层到位的整改工作体系，同时加强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对整改责任不落实、整改不力、敷衍整改的，严肃追责问责，全面压实各级党组织的主体责任，推动巡察整改工作全面见实效。

二是坚持标本兼治，既注重“当下改”的举措，更注重“长久立”的机制，抓好整改成果转化。对已经完成整改任务的工作

经常开展“回头看”，对需要长期推进的整改工作，以更高的标准、更大的力度、更实的举措持续推进整改落实，确保各项整改落实、落地、落细，努力把巡察整改成果转化推动杭州道街道高质量发展的动力。

欢迎党员、干部、群众对巡察集中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杭州道街道党工委反映。联系电话：25862595；电子邮箱：hzdjhzb@tjbh.gov.cn。